

证券代码:600581

证券简称:八一钢铁

公告编号:临 2025-064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控股股东立案调查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新疆八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八钢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 0362025004 号）。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八钢公司立案。

本次立案事项系针对公司控股股东，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8 日